

#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案草案审议—— “全面二孩”拟下周五起施行

## 核心提示

12月21日上午,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案(草案)》,草案提出,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可以要求安排再生育子女。修正案拟于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独生子女奖励 “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

去年一则新闻引起社会热议:在“单独二孩”政策落地后,郑州市民崔先生在申请生育二孩时,被要求退回这几年领的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共计1200元。生了二孩,独生子女的奖励是否还有?

国家卫计委主任李斌介绍,人口计生法修正案草案删除了对晚婚晚育夫妻、独生子女父母进行奖励的规定,同时明确按照“老人老办法”的原则,法律修改前按照规定应当享受奖励扶助的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独生子女父母和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害、死亡的父母可继续享受奖励扶助。

这一修改意味着,在法律修改后,自愿只生一个孩子的父母不再享受独生子女父母的相关奖励,但法律修改前按照规定可以享受奖励扶助的,将继续获得奖励扶助。

## 明年元旦开始拟实施“全面二孩”

备受社会关注的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案草案21日提交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修正案拟于2016年1月1日(下周五)起施行,这意味着如获通过,“全面二孩”元旦开始即可实施。

修正案草案将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十八条第一款修改为: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可以要求安排再生育子女。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规定。

修正案草案同时对奖励保障等

计划生育配套制度进行了调整完善。其中包括,删除了对晚婚晚育夫妻、独生子女父母进行奖励的规定,规定符合政策生育的夫妻可以获得延长生育假的奖励或者其他福利待遇,删除夫妻应当接受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指导等条款,规定夫妻自主选择避孕节育措施等,有利于更好地保护育龄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权利。

此外,本次修法还将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等内容纳入法律规定,并对法律责任条款作了相应修改完善。

国家卫生计生委主任李斌介绍,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自2002年开始实施,对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稳定低生育水平,维护公民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促进计划生育事业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和保障作用。

“人口计生法修正案实施之日,就是‘全面二孩’落地之时。”国家卫生计生委计划生育基层指导司司长杨文庄介绍,人口计生法修正案草案第十八条明确,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如果获得通过,修正案将于2016年1月1日起施行,这意味着,2016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二孩,都是合法的。

## 育龄夫妻自主选择 计划生育避孕节育措施

江西农妇夏润英2012年接受输卵管结扎手术后吐血、腰痛、头晕、呕吐。2015年1月7日,她以一纸诉状将当年对她实施结扎手术的地方计生委等部门告上法庭。这是全国结扎诉讼第一案。

今后,夏润英们将可期待更多的法律保障。人口计生法修正案草案第二十条将“育龄夫妻应当自觉落实计划生育避孕节育措施,接受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指导。预防和减少非意愿妊娠”修改为“育龄夫妻自主选择计划生育避孕节育措施,预防和减少非意愿妊娠”。

李斌表示,根据生育政策调整,配套推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因此删除了原本带有强制服务色彩的内容,规定夫妻自主选择避孕节育措施。

此外,修正案草案还对两孩之外再生育的相关情形作出了规定,明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可以要求安排再生育子女。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规定。夫妻双方户籍所在地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按照有利于当事人的原则适用。⑦6 据新华社电

## 符合政策夫妻可获延长生育假奖励

“单独二孩”政策实施后,不少用人单位对生育假的规定为:符合晚婚晚育的,生育第一个孩子可享受产假及各种奖励假合计约半年;而生育第二个孩子,只能休假98天。对此,不少准妈妈心怀忧虑,98天是不是太短了,既然政策允许了,为什么第二个孩子的生育假更短?

对此,人口计生法修正案草案对第二十五条作出修改,将“公民晚婚晚育,可以获得延长婚假、生育假的奖励或者其他福利待遇”修改为“符

合本法第十八条规定生育子女的夫妻,可以获得延长生育假的奖励或者其他福利待遇”。

根据国务院2012年颁布的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女职工生育享受98天产假,其中产前可以休假15天;难产的,增加产假15天;生育多胞胎的,每多生育1个婴儿,增加产假15天。

根据人口计生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延长生育假的奖励或者其他福利待遇,由各省区市和较大的市的人民

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或者人民政府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

“延长产假是重要的生育保障政策。”南京大学社会学院社会工作与政策系教授陈友华认为,生育政策的调整如果缺乏相关支持性政策,就很难达到效果。给予孕产妇更长的假期,建立更多的托儿所、幼儿园等措施,可以减轻二孩家庭的负担,更有利于与人口政策的调整相衔接配套。

## 分类 信息

广告热线  
63136669

敬告:使用本报分类信息  
请供需双方认真核实有关证  
明材料,签订有效法律合同。

### 学会会计 到祥瑞

会计培训、公司注册、记账、报税。  
电话:61617889  
18623771022 网址:  
www.nyxrck.com

### 电商培训代运营

南阳理工携一扇门  
集团淘宝、微商培训、  
网店代运营,包学会。  
名师授课、专家指导。  
电话:400-6061-641

### 房屋出租

南阳市城区光武路市一中旁阳光海岸家属院两室一厅出租,拎包入住。另有两个车位出售。  
电话:13837706177

### 仓库出租

现有大型仓储对外出租面积7000平方米,框架结构,如仓储不足还可再建25000平方米,临市区交通便利有意可打15038752496李先生联系。

### 出租

△文化路南头办公房数间,适合培训教育,另有门面一间。

联系电话:18336655662

△南阳火车站西货场有仓库数间出租。  
电话:60581052

△新华西路175号门面4间。另八一路电厂后门2楼5间欲租。  
电话:13137778190

△盛唐公寓房一套50平方米,家具齐全,出租。  
电话:15837751777

### 出租

建设路与百里奚路交叉口西300米,棉花转运站院内正规库房年终优惠出租。

联系电话:18937730168

### 商铺转让

两相路三坤酒店附近餐饮一条街门面转让,拐角铺,200平方米,可整体可分割,营业中,非诚勿扰。  
电话:13949349637

回收烟酒虫草  
电话:15839914748

### 转让

△工业园区花园式标准化厂房一处,占地50亩,混凝土标准化车间1万平方米,办公楼4000平方米,综合楼3000平方米,现转让。

联系电话:18637770838

△人民路鸿德步行街对面有一酒店对外转让(除餐饮业外的任何行业都行)地段好装修风格现代,400多平方米。非诚勿扰  
联系电话:13037660398

### 转让

△现有物资回收公司手续一套,欲转让。

电话:13803879899

△七一路怡博花园一楼门面一间转让。

电话:13598236758

### 办公室转让

裕华商城旁边280平方米9间办公室整体转让有公共洗手间。部分可打通,办公中,非诚勿扰。

电话:13949349637  
垃圾桶·花盆·景观雕塑  
电话:13037683915